

觀塘官立小學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【申請公共圖書館圖書證】事宜

為鼓勵家長與子女進行親子閱讀活動，並建立良好的閱讀習慣，本校現為未領有公共圖書館圖書證的學生代辦申請手續，申請方法如下：

1. 家長須填妥申請表格並交回學校(表格稍後派發)；
2. 擔保人(即父母或監護人)提交身份證副本，擔保人必須是香港居民；
3. 提交學生身份證副本或出世紙副本或旅遊證件；
4. 提交最近 3 個月之內的住址證明文件（如水費單或電費單副本）。

以上資料，暫不須提交，請待學校派發表格後，才一併交回。

請家長同時注意以下情況：

1. 若學生已遺失了圖書證，家長須親身帶領學生到公共圖書館辦理補領手續，學校不能代辦；
2. 學校代辦申請手續需時一至兩個月，如學生急須領取公共圖書證，家長可自行帶領學生到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直接申請，學生可即日取得圖書證；
3. 如父母或監護人不是香港居民，申請手續須親身到任何一間公共圖書館辦理。

校長_____

二零一八年十月廿六日

(負責老師：鄭慕潔老師)

.....

回條 (請於十月廿九交回班主任)

觀塘官立小學

謝校長：

本人已清楚知悉特別通告第 38 號，有關「申請公共圖書館圖書證」事宜。

我的子女 將會
 不會

請學校代辦申請公共圖書館圖書證。

()班學生：_____ ()

家長簽名：_____

請在 上加「√」

二零一八年十月 日